報每月20日前編報

編製機關 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 1112-04-05-3

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

中華民國97年 2月

單位:新台幣元

規費名稱	徴 收 數		解 庫 數		
	本 月	本年累計	本 月	本年累計	備 註
合 計	1,492,736	4,792,352	1,492,736	4,792,352	
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	28,488	355,413	28,488	355,413	
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	885,646	2,951,130	885,646	2,951,130	
書 狀 費	143,280	417,600	143,280	417,600	
登記 罰 緩	23,002	44,224	23,002	44,224	
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	87,720	281,255	87,720	281,255	
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	323,680	738,880	323,680	738,880	
地目變更勘查費	800	3,200	800	3,200	
電傳資訊	-	-	-		
電子謄本		_	-	-	
其 他	120	650	120	650	
提存登記儲金	91,413	330,653	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	15,989,586	
			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-備註		
提用登記儲金	_		提存登記儲金一備註		
			提用登記儲金一備註		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

機關長官

資料來源: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資料編製。 填表說明:本表編製2份,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,1份自存,1份送市、縣(市)政府。

民國97年 8月18日 10:31:36 印製